

编者按 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隆重纪念五四运动100周年,弘扬和传承五四精神,许昌市委宣传部、共青团许昌市委在全市广大青年中开展了“寻找出彩许昌青年·讲述出彩许昌故事”主题活动,经过基层推荐、初审、评审、公示,在全市选树了陈伟起等100名“出彩许昌青年(集体)”。他们有些是青年人,有些是曾经在青年时代为许昌经济社会建设作出过贡献的人。现将他们的出彩故事分期予以展示,以此激励和引导广大青年向榜样学习,积极投身轰轰烈烈的经济社会建设之中,逐梦征程,成就理想,为书写出彩许昌奉献青春智慧和力量!

纪念五四运动一百周年
五四青年节到来之际
共青团许昌市委向全市广大青年朋友致以节日的问候!



张乐卡,男,1982年9月出生,襄城县茨沟乡店南村村民,和父亲一起做粮食收购贩卖生意。2016年7月28日傍晚,在襄城县茨沟乡店南村汝河大陈闸附近的河道内,他先后3次跳进湍急的河水里,连续救出3名落水青年。2017年2月,他被评见义勇为为类“中国好人”。



贾行,男,1983年5月出生,襄城县湛北乡七里店村党支部书记兼村委会主任。自2014年任党支部书记以来,贾行协调资金,为村里修路、打井、修建教室和文化广场,谋划发展七圣泉饮水公司等多个村集体经济项目。2017年,他被许昌市委授予“‘燕振昌式’好书记”称号。



韩淑华,女,1980年9月出生,襄城县实验小学校长。20年来,她凭着脚踏实地、开拓进取的工作韧劲,从一名普通教师成长为校长,带领襄城县实验小学师生共同实现学校的跨越发展。她曾获“河南省文明教师”“河南省教育系统先进工作者”等称号。



张志远,男,中共党员,襄城县紫云镇黄柳村人。2012年6月,他因见义勇为为不幸受伤。同年7月,襄城县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授予其“襄城好人”称号。他用自己对生活的无比热爱、对工作的一丝不苟,为“许昌名片”不断增光添彩,入选“华北水利水电大学群英谱”。



刘凤娜,女,1980年8月出生,襄城县十里铺镇初级中学教师。她立足本职,努力工作,潜心教研,勇于创新,积极进行课题研究,相继完成了三项课题,有效地促进了课程改革。她先后获得市、县优质课一等奖,襄城县教师基本功大赛一等奖,“许昌市骨干教师”等称号。



扶梅婷,女,2000年12月生,市三高学生。她不幸身患残疾,但坚强地忍受康复带来的剧烈疼痛,克服生活、学习中遇到的困难。她有一颗感恩的心,做一些力所能及的小事,并经常给《许昌晨报·小记者》投稿,及时报道身边的好人好事,多次荣获“三好学生”“优秀小记者”等称号。



武漫丽,女,1985年9月出生,许昌职业技术学院教师。自2008年任教以来,她始终奋斗在教书育人第一线,多次被评为“优秀教师”。2014至2016年,她赴美国进行汉语言及文化推广,现担任许昌职业技术学院留学生HSK汉语教师,继续为汉语国际推广工作而努力。



李晋,男,1981年2月出生,市中级人民法院刑一庭副庭长,先后审理了许昌迄今为最大的团伙涉毒案件、近10年内最大的黑社会团伙案件及多名厅级干部职务犯罪案件等大案、要案,曾荣获“全省法院清理积案先进个人”“全省禁毒先进个人”“全国法院办案标兵”等称号。



宋聪,男,1979年11月出生,2003年7月进入市林业局工作,历任科员、副主任科员、监察室主任、造林绿化管理科科长。2017年1月,他被市委组织部选派到禹州市无梁镇挂职,任党委委员、副镇长,被评为“第四届许昌市道德模范”、敬业奉献类“中国好人”。



高富本(1969—1995年),男,原许昌县公安局(现建安区公安局)民警,1995年3月在抓捕逃犯的行动中被歹徒击中头部,壮烈牺牲,被公安部追记个人一等功,被省政府追认为革命烈士。高富本是新中国成立以来我市唯一被省政府追认为革命烈士的公安民警。



胡永伟,男,1974年8月出生,1997年12月进入禹州市人民检察院,先后在监所科、政治处、公诉科工作。胡永伟坚持“用良心捍卫公正,用真情回报人民”的信念,兢兢业业,埋头苦干,先后获得“全国政法系统优秀党员干警”“第六届河南省杰出青年卫士”称号。



高霞,女,1971年12月出生,现在建安区司法局分管基层及社区矫正工作。2005年任官池司法所所长时,她带领该所获得了“全国先进司法所”称号。她曾代表河南省出席全国司法行政工作会议,先后获得“市十佳政法干警”、省司法厅“人民调解工作先进个人”称号。



李秋霞,女,1963年出生,曾任许昌市环卫处清扫一队副队长。自1990年从事环卫工作以来,她一直奋战在环卫清扫一线,为净化市容、美化环境作出了突出贡献。她曾荣获“全国五一劳动奖章”,并当选为市六次党代会代表和省九次党代会代表及党的十八、十九大代表。



王伟芳,女,1974年10月出生,市民政局老龄工作科科长。她负责的许昌养老服务工作走在全省乃至全国前列,被誉为“许昌模式”。入编《省先进标杆地区典型案例汇编》,经验做法在民政部《社会福利》刊登。她曾获得全国、省“敬老爱老模范人物”称号。



徐建中,男,1959年8月出生,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副站长。他从事基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33年,曾连续13年被省建设厅授予“质量管理先进工作者”称号,2002年被建设部授予“全国质量管理先进个人”称号,先后获得“河南省劳动模范”称号及“河南省五一劳动奖章”。



寇海峰,男,1979年6月出生,国家税务总局许昌市税务局风险管理局副局长。他多次参与国家税务总局金税工程建设和税收业务大集中建设等重点专项工作,先后获得“全国税务信息化优秀论文技术应用优秀奖”等,荣获个人三等功1次,所在团队荣获集体三等功1次。



王东平,男,1965年1月出生,许昌市气象局高级工程师。王东平潜心钻研气象科学,工作踏实认真,在青年时期被中国气象局授予“全国优秀值班预报员”称号,被河南省气象局授予“重大气象服务先进个人”称号,并荣获河南省气象局科学研究与技术开发奖二等奖。



于建红,女,1968年8月出生,中国邮政集团公司许昌市分公司金融业务部经理。于建红具有较高的政治素质,在她的带领下,许昌邮政金融业务持续求进,转型发展,金融综合服务能力不断提升,为企业赢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她曾连续多年被评为“先进个人”。



朱宁,男,1978年10月出生,现任许昌日报社摄影部主任。曾参加全市两会、中原花博会、三国文化旅游周、钧瓷文化节等重大新闻报道活动。他拍摄、刊发新闻照片万余张,在《人民日报》等媒体刊发新闻照片数百张,并屡次获得“中国地市报好新闻奖”“省好新闻奖”“市好新闻奖”。



赵宝生,男,1965年8月出生,许昌烟草机械有限责任公司高级工程师,主持和参与了ZJ19、ZL26、ZL28、ZL29等产品的技术设计、引进转化及重大技术改造等工作。他先后获得“全国五一劳动奖章”及“省技术创新能手”“烟草行业‘十二五’科技创新工作先进个人”等称号。



许会辉,男,1974年7月出生,中国音乐文学学会理事、中国音乐家协会会员、省“四个一批”人才、市专业技术拔尖人才。他2014年荣获中宣部“五个一工程”奖,其事迹曾在河南卫视《聚焦中原》及《大河报》《东方今报》等媒体进行报道,市委宣传部对其通报表彰。



赵建克,男,1977年5月出生,现为国家文物艺术品鉴定师(高级)、中国高级书画鉴定师、许昌市(中国)画圣美术馆馆长。他在中国书画、铜佛像、玉器、古籍善本碑帖等收藏领域颇有建树,先后被评为“河南省五十佳先进个人”“河南省爱心使者”“河南省百佳慈善家”。



王创红,男,1975年4月出生,天成置业董事长。他带领该公司先后获得“突出贡献企业”等称号。在脱贫攻坚帮扶活动中,王创红捐款30余万元帮扶20户贫困家庭,成为襄城县房地产产业的一面旗帜,被授予“襄城县劳动模范”称号。



许昌市规划展览馆共有23人,均为40岁以下青年。开馆以来,该馆接待社会各界观众50多万人次,完成会议服务400余次,有效宣传了许昌城市形象;同时持续开展“规划进社区”等“党建+”活动,“小小讲解员”等青少年教育活动,推动全民参与规划。该馆先后荣获“全国青年文明号”“全国巾帼文明岗”等称号。



市中心医院重症医学科SICU共有医护人员52名,其中40岁以下的47名,设有重症呼吸、重症心脏、重症神经、重症产科、重症创伤救治等多个亚专业。该团队团结拼搏,重视技术创新,努力搭建多学科联合诊疗平台,打造区域重症救治中心,充分发挥学术引领作用,曾获“省中原健康先锋岗”“市青年文明号”“市三八红旗集体”等称号。



国网许昌供电公司变电二次运检一班共有19人,其中40岁以下的17人,平均年龄30.6岁,超半数拥有硕士学位。作为技术密集型核心班组,该班主要负责许昌54座变电站二次设备的检修、维护与技改工作,坚持为电网安全运行保驾护航,曾多次获得国网公司“工人先锋号”“先进班组”等称号。



许昌市数字化城市管理中心共有60人,其中40岁以下的55人。自成立以来,该中心充分激发青年的活力与创造力,广泛收集城市问题,强力督办解决问题,不断提升为民服务水平,年均处理各类问题40万个,成为市委、市政府管理城市的重要平台,先后获得“全国青年文明号”“全国巾帼文明岗”等称号及“中国人居环境范例奖”。



许昌市机关事务管理局会务中心共有6人,全为40岁以下青年。无论何时,只要接到会议通知,她们就会第一时间赶到会场。她们多次捡到会场遗失物甚至现金等重要物品,都一一归还。她们以高度的责任感、创新的服务精神、优秀的职业素养成为一道亮丽的风景线。2017年3月,该中心获得“许昌市巾帼文明岗”称号。



许昌职业技术学院团委共有5人,其中40岁以下的4人。许昌职业技术学院团委紧密围绕“立德树人”这一根本任务,深挖底蕴,丰富内涵,引领青年学生锻炼自我、提升素质、服务社会,塑造出彩形象,贡献青春力量,多次荣获河南省、许昌市“五四红旗团委”、“河南省教育系统学雷锋活动优秀群体”、“许昌市无偿献血先进单位”等称号。



许昌雷锋爱心社团成立于2015年4月,现拥有志愿者700余名,先后开展关爱孤寡老人、为白血病患者募集善款、救助烧伤儿童、帮扶困境儿童、资助贫困大学生等公益活动200余次,开展“儿童五防”公益活动,为孩子们讲解安全知识,增强自我保护意识;启动“书”送爱”项目,为乡村及乡村孩子送去希望,4年来受益1.5万余人。

